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江苏省淮海技师学院 单位名称 采购编号为 JSZC-321300-JSKJ-T2025-0002 江苏省淮海技师学院数字技能实训基地屋面防水工程（项目名称）的采购活动，即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标的名称 JSZC-321300-JSKJ-T2025-0002 江苏省淮海技师学院数字技能实训基地屋面防水工程，属于建筑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江苏宜致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 10 人，营业收入为 57.8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1565 万元<sup>1</sup>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标的名称 \_\_\_\_\_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\_\_\_\_\_，从业人员 \_\_\_\_\_人，营业收入为 \_\_\_\_\_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\_\_\_\_\_万元，属于 \_\_\_\_\_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加盖公章）：\_\_\_\_\_

日期：2025年2月28日

<sup>1</sup>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数据，无上一年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